

[西班牙]贡萨拉斯·玛达著

王 明 元 译



天鵝行動

—— 一个国际间谍的自述

天 鹅 行 动

——一个国际间谍的自述

〔西班牙〕贡萨拉斯·玛达著

王 明 元 译

河 南 人 民 出 版 社

内 容 提 要

这本书是第一流国际间谍贡萨拉斯·玛达十八年来从事间谍活动的自述。他象一个不可捉摸的幽灵，长期在欧洲、拉丁美洲、非洲各国游荡，同美国中央情报局和苏联克格勃等间谍部门勾结，干下了许多曾经轰动世界舆论的，也是极其卑鄙无耻的间谍活动，其中有许多令人难以置信的密谋暗算，奇情巧遇，假中有假，计中有计，无所不用其极。作者以其亲身感受，加上事件本身的戏剧性和作者巧妙的艺术表现手法：谈之，俨然是一部异乎寻常的惊险小说。这对剖析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的侵略性和腐朽没落本质，增进国际历史知识，是大有裨益的。

天 鹅 行 动

（西班牙）贡萨拉斯·玛达著

王 明 元 译

（限国内发行）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32开 12.875印张 256千字

1981年4月第1版 1981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30,000册

统一书号10105·321 定价0.96元

序 言

当我决心辞去在“西班牙国家总统情报局”中的职务，同时与“美国中央情报局”及其他一些外国情报部门断绝往来之后，我就重新获得了作为一个人的自由权利。如同以往经常听到枪弹的呼啸声一样，我也可以安闲地欣赏那些妖姬艳女的歌声了。此后，我又执行过一些需要认真对待的使命。我所以这样做，有的是由于不得已而为之，有的则是由于象乌弗基尔将军和布兰科上校这样一些老上级、老朋友们的一再强求。对此，我是无法加以拒绝的。不过，我却从未同意把这种营生真的再干到底。

本书不是一本间谍小说。这是我十八年间谍生涯的真实描述。它记录了在我坎坷不平的一生中，那些充满悲剧色彩的、有时简直令人难以置信，然而又是千真万确的奇逢险遇。间谍世界中的许多内幕、真情，有些尚未被人们所了解。我决意把我所知道的一切真相，如实地公诸于众。

这本回忆录也可能使读者大失所望，因为根据一般人的心理，饱览一个假想中无往而不胜的英雄的种种怪诞传奇，当然要比在书中，跟着一个秘密人物，去从事一种往往以身

陷图圉而告终的冒险活动，的确要惬意得多。另外，其他一些描写间谍世界的著述，往往使读者认识到，秘密警察部门及其政府，都是在捍卫正义的事业和崇高理想；而本书却使读者看到：不管什么样的情报机关，只要它维护着“某些人”或“某些集团”的利益，它们往往就要变得罪恶昭彰。显然，二者相比之下，前者会更加鼓舞人心。然而不幸的是，我所讲的却是铁一般的事实。我所以这样断言，并不是偏袒任何一个集团，而是我清楚地了解，不论东方集团或西方集团，都同样厚颜无耻，不择手段。苏联——这个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摇篮”、世界人民自由的“捍卫者”、争取独立解放的各国人民的“卫士”，不就已经和弗朗哥这个被世人视为继希特勒、墨索里尼之后的法西斯勾勾搭搭，互送青睞吗？当西班牙的煤矿工人在莫斯科宣扬的“为争取自由解放而斗争”的口号的蛊惑下举行罢工时，苏联不是把整船整船的煤炭运给弗朗哥帮助他渡过危机吗？苏联情报机关还曾经把三百五十个共产党员及其负责人的名单，提供给马德里的情报部门，致使其中大多数人死于非命。这些西班牙共产党人的鲜血，则为苏联换得了有关美国在西班牙军事基地的情报。这又是为什么呢？

至于美国，何尝不是如此。他们一方面资助西班牙政府的反对派，同他们秘密往来；另一方面，不是又以官方名义支持着弗朗哥和他的继任者吗？他们以“捍卫自由世界”的名义，要求法国留在西方集团之内，但为了其自身利益，不是又在这个国家，从西海岸到巴黎的国土上制造了大量的事

端吗？比如，他们曾经抓住时机，利用一九六八年五月事件，用火上浇油的手段，操纵一些“革命者”，以图动摇戴高乐的政权。总之，只要有可能，谁都不放过给对方制造麻烦的良机。

那些“人民”的革命、历次的政变、新上台的掌权人物等等，所有这些此起彼伏的动乱，究竟是怎样突如其来地爆发的呢？他们又是怎样被人发觉的呢？其实，这一切动乱都是由苏联和美国间谍机构赞助、出资和组织的，其目的就是为了维护和夺取新的势力范围和销售市场。无怪乎外交界人士羞怯地把这个领域称之为“有影响的地区”。

那么，本书是不是一本说教性的著作呢？绝对不是。因为无论同谁相比，我都没有资格去进行说教，况且这又有什么好处呢？

我想把间谍机关如何组织，如何发挥作用和如何展开活动，以及在它们之间的交往中，所严格遵守的准则和戒律（确有这些准则和戒律）都是什么，等等，统统公布于众，是会有教益的。

我还希望读者能认识到，情报机构已经大大发展演进了。目前，它掌握、支配着极其诡秘的方法和手段，已经成为一种日趋严重的巨大危险的象征。它不但对一般平民百姓构成威胁，而且，对控制着这个情报部门的国家领导人本身，同样也有咄咄逼人之势。人们所能谈到的或写出的有关特工部门的一切内情，人们对特工部门所提出的一切指控以及记者、参议员和法官们向特工部门抛出的所有非议责难，

统统无济于事。如果仅仅说这些间谍机构握有翻江倒海、呼风唤雨的魔杖是不够的，他们还有着章鱼和变色龙所独具的本领。章鱼的每根触须一长出来，就分为多股，四处探查；而变色龙却善于根据各种环境，变换肤色。不过，万变不离其宗，人始终还是人，鬼始终还是鬼。

从这个角度出发，通过揭露间谍世界和间谍人物的真相，可能使人们有所震动，有所收益。不过，目前仍然存在着有关这个世界尚未被人所知的另一面。这一面，迄今为止，所有作者都竭力避免去触动或揭示它，而我的目的正是要将其置于光天化日之下，使其现出原形。当然，这将会使我们这些被称为“超人”的老牌间谍自己，也被揭露无遗。其实，这并不足为奇，因为我们这些“超人”的所作所为，同那些卑贱低微的小人物一样，也是最容易受到谴责和攻击的。

万幸的是，间谍人员的这一面，只会使人淡然一笑罢了。因为无论是那一个间谍机关的最优秀的情报专家——美国中央情报局、苏联克格勃、红军情报局、德意志联邦情报局、意大利军事情报局、英国保安局或秘密情报局、法国国外行动与反间谍总局，以及另外一些我也曾经服务过的间谍机关——但归根结底，人们也一定会发现，他们也不过是普普通通的人而已。

贡萨拉斯·玛达

第 一 章

我是在西班牙内战时期长大的^①。我的父亲是共和国时期驻瓦朗西阿^②的政治专员。后来因共和派失败，他被迫交出了瓦朗西阿。我母亲在我父亲被监禁时，积郁成疾而去世。我的家庭很有意思：哥哥是一个无政府主义者；一个姐姐参加了共产党；另一个姐姐是个患胸膜炎的老病号，在床上躺了六年；而我，从小就到处飘泊流浪，并咒怨我的父亲。

我十岁那年，一个贩卖新奇首饰的商人，同意我去给他做包装工。有一天，在一些包装好了的盒子里，首饰不够数了，老板就控告了我。他们把我抓走，威逼审问，最后我被关进了由教士负责管理的“少年犯教养所”。

有一天，主管神父把我叫到他的办公室，声色俱厉地问我：

① 一九三六年七月至一九三九年三月为西班牙内战时期。交战的双方，一方是共和国派，一方是法西斯派。在外国帝国主义的支持下，以佛朗哥为首的法西斯派击败了共和国派，建立了法西斯政权。

② 瓦朗西阿：西班牙东部的城市。

“你为什么偷厨房里的糖？”

“我不知道这事儿！”我回答说。

“到这儿来，把你的裤子脱掉！”

于是我的屁股上挨了一顿痛打。当时我疼得大喊：

“我偷了！我偷了！可是我把它都分给我的同伴了。”

主管神父把我按到他的腿上，用一根发动机上的传送带狠命地抽打我。这时我突然注意到神父的喘气声，他一面低声痛骂，一面拚命抽打。从对我的抽打中，他享受着多么惨无人道的乐趣。这次鞭笞使我终生耿耿于怀，怨恨不已。

所有这些捉弄、侮辱我的人，在我看来，都只不过是一些下流胚和骗子。为了逃出他们的魔掌，为了将来也让他们尝尝苦头，我决计效法他们，也去做一个下流胚和骗子。于是，就在这座少年犯教养所里，我一下子变成了一个顺从守法、对人卑谦有礼的囚犯，变成了一个专打小报告的人。

被释放之后，我便打定主意，永远去给一些有权有势的强者出力卖命。为此，我参加了“西班牙法西斯阵线”。在这个党派的社会科学著作影响下，我甚至弄得了一个业士学位^①。

唉！我太缺钱了。为了搞到钱，我和另外一些学生搞了一场鬼把戏。我们定计首先去租一辆自行车。为了没有钱也能弄到它，我就把我的定量配给卡作为抵押留给车主。车一到手，我就溜之大吉了。这辆用诡计搞到的自行车至少也可

^① 中学毕业会考后的学位。

以卖五十比塞塔^①。我精彩地实现了这个计划，结果却有生第一次蹲了真正的监狱。

党对我毫无指责。当我又重新找到它时，它为我学医提供了方便。三年以后，我成功地给一位著名的外科医生当了助手。此时，我已在佛朗哥运动中站稳了脚根。我把我的上述境遇写信告诉了我的叔叔——阿斯土里亚省希洪市“长枪党”^②负责人、佛朗哥的挚友。在这之前，我对当时的生活还是颇为踌躇满志的，可是他的回信使我大为震惊。他毫不客气地提醒我说：“你从来还没有在军旗下响应过集合的号令。”换句话说，就是指责我时至今日还是一个未曾应征入伍的人。

我当时的确是把军队这件事全忘光了。

起先，我以为单凭我隶属于佛朗哥长枪党这一点，就能在社会上畅通无阻了。可是没想到西班牙的军事法庭更胜一筹。如果宪兵队把谁带走，这就意味着要将他放逐到非洲去，并在惩戒营里呆四年。

“你还是争取主动为好。”叔叔对我说：“去参加外籍雇佣军团吧！”

“可是参加外籍雇佣军团，我就必须去非洲。”

“你想办法当个空军。”

空军没有收我。一个士官对我解释说，他们只选拔那些

① 西班牙的货币单位。

② 长枪党是当时佛朗哥的法西斯执政党。

出类拔萃的人材，而不要游民无赖。

无奈何，我只好走外籍雇佣军团这一条路了。招兵的人什么都没问，就说：

“喏！这是您的合同。您就乘这班车和轮船去非洲吧！”

就这样，一九五二年八月，我来到了西属摩洛哥^①亚巴拉省的苏格镇。此地 在拉腊歇城前面二十公里处。我们的军营就驻扎在这里。

我知道，外籍雇佣军团是一个介乎于监禁和离群索居之间的场所。而且我也知道，参加军团更是一个消声匿迹和抹去那可怕记忆的难得的好办法。他们将要强加给我一些惯于从事冒险勾当的同伴。而且更倒霉的是，我们还要共同体验沙漠的灼热，在这里把头脑和身躯折磨得更加麻木和强悍。

军团的一切并没有使我感到惊诧，正如人们经常所说的那样，它是如此缺少人性，如此不值一提。追溯其渊源，最初它只是一个在西班牙监狱里解除了囚禁的犯人兵团。据说后来组成这个兵团的犯人们，于一九三四年在里弗^②镇压阿斯图里亚的矿工暴动和在俄国前线同威尔马特的战斗中建立了功勋，这才逐渐享有了正规军队的荣誉。

① 摩洛哥原为西班牙和法国的殖民地。法国占领区简称“法属摩洛哥”，西班牙占领区简称“西属摩洛哥”。

② 摩洛哥地中海沿岸的山区。

一九五二年我到军营时，军团的军官们已不再是一些动辄就破口大骂、生性粗暴的尉官们，而是一些军校毕业的学生了。前者是奉命前来管理那些为钱而从军的雇佣兵，后者，是为了追求声誉自愿请求在约瑟·米朗·阿斯特拉依的统率下服役。

米朗·阿斯特拉依将军是外籍雇佣军团的创建人。

在弗朗哥的政权里，他是一位征服者的象征，是一个善于发动战争和建立秩序的家伙。为了接近他所领导的士兵，他喜欢突如其来地去巡视他的团队。有一天夜里，在苏格镇，他就是这样突然出现在我们的营地。

那是凌晨三点钟。为了忘掉那非人的白天，我正睡得香甜，连梦都没做。忽然响起了集合号声。我猛地坐了起来，有人从一旁还使劲地推了我一把。来巡视的军官，给了我们三分钟的时间，要我们全副武装出来集合。

我们到了外边。在漆黑的夜里，人人都还睡眼惺忪，可是队列很整齐。一辆汽车在我们的前面停了下来。在车灯的映照下，米朗·阿斯特拉依从车上走了出来。啊！这是一个独眼、独臂、满脸伤疤的人。他的头上有三分之一都秃了顶。举行仪式前，他摘掉了他那只假臂，因为他认为，让他那只作为装饰用的衣袖空空的垂吊着，显得更为光荣和高贵。突然，他熟练地摆出了一副英雄的架势，这预示着他立刻就要向我们发表一篇简短的演说词。

“同死亡结为伴侣的新郎们！被死亡雇佣的人们！我从这里经过，怎么能不来向你们致敬呢？晚安，孩子们！”

说完就登上汽车扬长而去。

有一次为庆祝胜利而进行盛大的阅兵仪式。当两边欢迎的人群对外籍军团表示赞叹不已时，米朗·阿斯特拉依高声大喊道：

“佛朗哥，你这个婊子养的！看看我的孩子们，向他们表示赞赏吧！”

佛朗哥笑了。这位元首对米朗·阿斯特拉依将军同他开的一切玩笑，总是报之以微笑。

军团官兵们传诵着他的各种各样的功勋，谈他如何不用敲门就可以走进元首的房间，谈他如何去看望他在马德里的情妇。

“他的情妇住在五层楼上。”

“那又怎么样？”一个新兵问道。

“将军为了能够不费气力地上到五层楼上，就使用了一个很笨的办法。”

在充满好奇心的新兵面前，这个老兵就滔滔不绝地吹了起来。

“一辆汽车开到了这位情妇的楼前。四个彪形大汉从车厢里拿出四把折叠椅，然后就走进楼下前厅，一字儿排开站好。过了一会儿，米朗·阿斯特拉依坐着一辆小轿车来了。他走进大楼，迈步登上楼梯。在每一层楼梯的平台上，都有一个拿着帆布折叠椅的军团下士恭候着他。这样，元帅就能四次坐下来喘喘气。”

“啊！”

除我之外，军团的每个官兵都想成为一个这样的人。向上爬的竞争心、骗人的虚情假意，以及那种通常人们所具有的，总是想不择手段地超越别人的怪癖等，这一切都丝毫引不起我的激情。我倒是希望能有一个较为好一点的差使，因为军团里有知识的人相当少，而且这些人平常也较少受到责难和非议。

混杂在由盗窃犯和粗鲁愚蠢之辈组成的士兵行列里，受过大学教育的人，全营只有三个，真可谓之“凤毛麟角”了。

第一个是文学教员。他丢掉了一切，包括家庭、职业，在营里被安排做一些行政工作。第二个是学法律的。原来他在军事法庭书记处任职，现在干的是，给想离开自己家乡的西班牙人分发护照的工作，而且干得非常得意。至于我这个外科见习医生，就在营地医务所工作，而且我也真希望在这里安安静静地呆上三年。

此外，我还有一个好运气，这就是那些从学校毕业出来的最有教养的军官们，经常来同我们三个人中不论哪一个聊聊天，谈谈文学、法律和医学。有人觉得这些军官们偏爱厚待我们，这也惹怒了那些行伍出身的军官，特别是那些下级军官。当时军团的习俗、军纪和侮辱性的惩戒，仍然保持着传统陋习。

只有那些虐待狂病患者才能发明出这一类的传统陋习。这里我想起了所谓“惩戒营”。

不管你是犯了什么样的错误，都要送到这里关上三十

天。当官的说：“少于一个月，就根本不算是惩罚。”况且一进去，他们先往你背上扔一个装满七十斤土的海军背包。据说在我去之前不久，有一个残暴成性的恶棍，还认为背包的外皮不管是皮的也好，布的也好，放在肩膀上还显得太柔软。于是他给换成了用铁丝织成的包皮。军营里的老兵们甚至还断言，他们还知道曾用过带刺的铁丝做包皮。

这个七十斤重的大包，你就要一直背到对你的惩戒结束时为止。无论你睡觉、吃饭、干活都要背着它。从天明到熄灯，还要你一刻不停地跑或者原地踏步。如果你在吃饭的那一会儿停下来，那就要惨遭毒打，而且用的不是皮带，就是能把你打成两截的十字镐把。在周围，哨兵们始终跟在那群象狼一样的恶狗后面。

有些受惩戒的士兵，日日夜夜背着这个人人望而生畏的土袋，要一连跑上三、四个月。

军团里也不时地有士兵反抗。我就曾目睹一个反抗者举起了手中的钢锹，一下子砍断了曾经打过他的哨兵的脖子。不言而喻，他们杀害了这个反抗的士兵。可是他的同伴中，没有任何人说他一个“不”字。至于他本人，似乎对他所做出的报复行为也深感满意，所以死亡并没有使他畏惧。

我的命运不算悲惨，然而却是奇特的。我当了间谍。

事情发生在我参加军团的四个月之后。有一天，我在营房大门口站岗时，发现了我的上尉玛努爱拉·贝勒约·里奥斯。我马上做了个立正姿势，他就停在了我的面前，并同我说

了几句话。玛努爱拉先生其貌不扬，但待人却非常彬彬有礼。他明明知道按条例规定禁止值勤时聊天，那为什么还同我谈话呢？是个圈套吗？是打算把我送到惩戒营去吗？所以我只好回答：

“请原谅，我的上尉！我在站岗，无权回答您的问题。这是条例中规定的。”

“稍息！”

我做了稍息姿势。

“算了，稍息吧！别演戏了。既然我同你谈话，就是这个需要。”

接着，里奥斯上尉叫来了中士，并说道：

“我有几句话要同他谈谈！”

“是，上尉。”

“您替他站一下岗”。

“是，上尉”。

中士的脸色非常苍白。他大概以为要枪毙我，以为我干了什么蠢事，自己也要跟着遭殃。上尉把我带到较远的地方去，向我提出一些有关我的家庭、学业和过去犯法坐牢的问题。看来他对我的档案非常熟悉。

“你受训已经结束。”他说，“你今后喜欢干什么？”

“当一个乡村护士，我的上尉，我学过医。”

“那么电学呢？你学过电学吗？”

“嗯……”

“你一点都不懂吗？”

“啊，是的，我的上尉。不过我能应付……这也就是说，我没有真正受过有关电学方面的训练。”

一切轻松的工作对我来说都不错，而且我当时还以为是军营医务室不想要我了呢！

“这没有关系！”上尉继续说：“如果你不大懂，可以学嘛！我们以后再详谈吧！”

几天之后，我们又谈了上述问题。里奥斯上尉还给了我几本有关电学的小册子，看来是特意为我买的。

“好了，现在开始工作吧！”上尉对我说。

为了安心学习，我被安排在饭厅里住，享受了单人房间的待遇。正如人们所看到的那样，我开始过起相当安静舒适的生活了。

几星期之后，我成了营房里的电工技师。这就使我有可能通过到处给军官们的住处修理电气装置，而积攒了一些钱。但是，我仍然没有随便去村里的自由。我本来就有个嗜好，喜欢在酒吧间喝杯温啤酒，并且每天午后在集市上会会姑娘。

在这方面，约瑟·萨恩斯先生帮了我的忙。

中尉萨恩斯知道我是长枪党员。由于那位上尉对我的提拔保荐，使他感到不舒服，所以就请求少校把我分配给他做私人秘书。

当时我还不了解这位中尉的真正身份，也不了解我为什